

债券代码：196172.SH

债券简称：22 宜高 01

债券代码：2180322.IB/184001.SH

债券简称：21 宜昌高投债/21 宜高投

债券代码：178393.SH

债券简称：21 宜高 01

债券代码：2080199.IB/152533.SH

债券简称：20 宜昌高投债/20 宜高投

债券代码：166813.SH

债券简称：20 宜高 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监事
发生变动以及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号）

2025 年 2 月

声 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提供的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出的承诺或声明。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相关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或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的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宜高 01，债券代码：196172.SH）、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宜高 01，债券代码：178393.SH）和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宜高 01，债券代码：166813.SH）的受托管理人；2021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1 宜高投/21 宜昌高投债，债券代码：184001.SH/2180322.IB）和 2020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宜高投/20 宜昌高投债，债券代码：152533.SH/2080199.IB）的债权代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关注发行人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一）22 宜高 01

-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2 宜高 01
- 4、债券代码：196172.SH
- 5、发行总额：10.00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含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2.55%。

8、起息日：2022年1月11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3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1月11日，若投资者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1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1月11日，若投资者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1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3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2025年1月11日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21 宜高投/21 宜昌高投债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1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债券简称：21 宜高投/21 宜昌高投债

4、债券代码：184001.SH/2180322.IB

5、发行总额：10.50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4.30%。

8、起息日：2021 年 8 月 19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 AA+，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21 宜高 01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21 宜高 01

4、债券代码：178393.SH

5、发行总额：10.00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3.00%。

8、起息日：2021 年 4 月 19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4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四）20 宜高投/20 宜昌高投债

-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20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20 宜高投/20 宜昌高投债
- 4、债券代码：152533.SH/2080199.IB
- 5、发行总额：10.89 亿元人民币
-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4.49%。
- 8、起息日：2020 年 8 月 25 日。
-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8 月 25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25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2、担保事项：无。
-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 AA+，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五）20 宜高 01

-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20 宜高 01

4、债券代码：166813.SH

5、发行总额：11.43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3.99%。

8、起息日：2020 年 5 月 19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5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担任差额补偿人。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 AA+，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监事发生变动以及取消监事会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发生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监事变动以及取消监事会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谢普乐，男，汉族，1972 年 7 月出生，党员，硕士学历。曾任宜昌市宜通运输公司客运公司职员、办公室副主任；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长途汽车客运站站长；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宜昌交运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08 更名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原任宜昌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杨俊，男，汉族，1988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原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湖北创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员、风控审计岗。原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安环风控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朱鹏灼，男，汉族，1991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葛洲坝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资料员；宜昌鹏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室内设计师；宜昌长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员，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展规划部职员。原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副部长，职工监事。

张芳，女，汉族，1987年10月出生，党员，硕士学历。曾任宜昌华坤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人员；湖北鑫桥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湖北鑫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职员。原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二）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选举潘峰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任期三年；发行人不设监事会及监事，并修订公司章程。

潘峰，男，汉族，1988年5月出生，党员，本科学历。曾任中联信(福建)支付服务有限公司产品经理；湖北省信达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客户经理；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投资发展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宜昌恒泰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湖北同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宜昌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鄂西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宜昌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三）事项进展

截至目前，发行人上述人事变动及取消监事会事项已经由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三、影响分析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及取消监事会系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经营活动调整，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及取消监事会预计不会影响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及取消监事会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监事发生变动以及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6日

